

## 113學年度進修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驗證須知

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依下列時程完成報到手續，

**逾期未完成驗證程序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**

★流程：1.網路報到。2.辦理驗證。

※錄取生務必於規定期限內辦理繳驗證件。

## 一、驗證：

(一)驗證日期：113.8.10(星期六)。

※驗證時段：

10：00~12：00 財務金融系、企業管理系

14：00~16：00 動力機械工程系

(二)驗證地點：第一教學區第四教學大樓6樓進修推廣部(聯絡電話：05-6315072)。

(三)驗證方式：現場驗證

1.錄取生本人親自辦理。

2.委託他人代理報到：攜帶雙方簽妥之「委託書(附表六)」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。

(四)驗證應繳驗文件：

1.中文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(力)證件正本(詳見簡章第9~10頁及第18頁)。

(1)持中華民國學歷者：繳交中文畢業證書或中文同等學力證件正本。

(2)持非中華民國學歷(力)證件者，則須經外交部駐外單位認證。

※註：學歷(力)證件正本係指各該證件之原件，不得以影本取代。

※如因暑修等特殊原因於驗證時未能繳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，應填具「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」，並依切結期限內自行補繳。逾期未繳交者，視為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，本校得逕以備取生遞補，不得異議。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為最後繳交畢業證明文件之日期。

2.存摺封面影本資料單1份。

3.本人(或受託人)國民身分證正本【驗畢立即歸還】。

二、報到或驗證後，欲放棄報到、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須填妥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七)」，以電子郵件 yuki@nfu.edu.tw 或傳真 05-6310857 方式回傳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俾便辦理遞補事宜。

三、逾期未完成報到、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者，概以放棄入學資格論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。

## 辦理現場驗證位置圖

交通資訊



校園平面圖



### 校門口(第一教學區)



現場驗證地點：

進修推廣部

位於

第一教學區

第四教學大樓6樓

警衛室旁→搭電梯至6F

抵達「進修推廣部」

★**新生注意事項**：(新生專區網站路徑：本校首頁/使用者入口/新生)

一、已報到錄取生(新生)之繳費、註冊入學等事宜，可自行至本校**新生專區**查詢或洽詢相關單位，聯絡資訊如下：

項目	聯絡電話	承辦單位
新生資訊及手冊、 <b>新生填報入口</b> 填報基本資料及註冊課程、選課事項	05-6315072 (郭小姐)	進修推廣部 教學業務組
	05-6315073 (王小姐)	
學雜費減免申請、就學貸款申請、兵役、弱勢助學等學雜費繳費單下載列印	05-6315076 (陳先生)	進修推廣部 學生事務組
	05-6315079 (蔡小姐)	

二、新生資訊及手冊：於7月份業已公告於**進修推廣部/新生專區**。

三、請錄取之新生於**8/15 (星期四)**起務必至**新生填報入口**填報新生基本資料(1-7項)並應依規定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，逾期未辦理註冊手續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註冊入學手續。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二技招生委員會 啟 113年7月24日